

证券代码：601615

证券简称：明阳智能

公告编号：2026-010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关于筹划重组停牌前一个交易日前十大股东和前十 大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中山德华芯片技术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预计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

因本次交易存在不确定性，为了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明阳智能，证券代码：601615）自2026年1月13日（星期二）开市起开始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停复牌》相关规定，现将公司A股停牌前一个交易日(2026年1月12日)前十大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前十大流通股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披露如下：

截至2026年1月12日，本公司股本总数为2,261,496,706股，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公司前十大股东及前十大流通股股东数据一致，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1	WISER TYSON INVESTMENT CORP LIMITED	157,062,475	6.95
2	FIRST BASE INVESTMENTS LIMITED	119,470,011	5.28
3	明阳新能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3,591,612	5.02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3,220,874	3.24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5	明阳新能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质押专户	50,640,000	2.24
6	KEYCORP LIMITED	44,683,336	1.98
7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二零五组合	39,395,736	1.74
8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个人分红	37,571,807	1.66
9	海南博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647,003	1.62
10	明阳新能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质押专户	35,820,000	1.58

注：截至2026年1月12日，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合计持有公司股票101,329,9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48%，未纳入前10名股东列示。

特此公告。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3日